

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张店区块排涝泵站运维管理及维护服务采购
(非政府采购)

采 购 合 同 书



合同主要条款

项目名称：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张店区块排涝泵站运维管理及维护服务采购（非政府采购）

项目编号：ZJYX-2024-42

甲方：（采购单位）浙江鼎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所在地：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

乙方：（中标人）杭州威立雅科技有限公司

所在地：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富业巷23号浙江民营企业发展大厦2幢1303-1室

甲、乙双方根据 仙居县经济开发区张店区块排涝泵站运维管理及维护服务采购（非政府采购）

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，双方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文件：

1. 合同条款。
2. 中标通知书。
3. 更正补充文件。
4. 招标文件。
5. 中标人投标文件。
6. 其他。

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，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，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本项目建设内容以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为基础，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本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壹佰伍拾陆万元整（¥ 1560000 元）。

四、服务期限

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1. 运维服务费用按季度支付，每季度支付金额为运维服务费用的**季度平均额**（注：季度平均额保留整数，小数点后四舍五入，在支付合同最后一个季度的运维服务费用时按中标总金额结清），直至合同价付清为止。

2. 甲方根据《排涝泵站运维考核表》作出考核结果，处罚金额在当期运维服务费中扣除。

3. 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和结算手续。

六、履约保证金

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5 %。[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，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

之日起 7 日历天内无息退还]

七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:

1. 甲方要求乙方必须配备足够的泵站运行管理人员和维修机具,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, 教育管理人员尽职尽责做好设备保养维护和运行, 确保泵站功效的正常发挥。

2. 甲方可以在自己认为合理的时间, 随时检查泵站现场的工作记录, 对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指导, 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批评意见, 要求乙方限期改正; 如发现乙方的确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内容, 影响泵站功能发挥危及安全, 有权终止本合同, 并要求乙方给予赔偿。

3.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。

4.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称职(甲方认为) 的人员。

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:

1.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, 完成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。

2. 乙方应建立泵站运行管理组织机构, 制定相应的联络协调程序, 配备足够的有经验和能力, 足以胜任泵站运行的管理人员和维修机具,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, 教育管理人员遵纪守法, 尽职尽责做好设备保养维护和运行, 及时处理故障, 确保泵站功效的正常发挥。

3.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, 定期向甲方汇报泵站运行情况、提供各种数据和资料, 接受甲方的检查和指导。

4.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的业务信息和数据承担保密的义务。

5.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, 乙方在接到甲方的报修电话后应在 2 小时内作出响应, 维护人员应在 24 小时内修复。

八、税费

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九、违约条款

1. 双方确定: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, 造成项目工作停滞、延误或失败的, 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:

1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, 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。

2. 乙方提供的泵站控运方案未能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通过相关部门审批的, 每延迟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(在运维服务费用中扣除)。

3.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, 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。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,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,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% 的违约金,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,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。

十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

1. 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，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。

2.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，应立即通知对方，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。

3.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，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。

十一、解决争议的方法

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，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时，可提请采购管理部门调解；调解不成的通过 (2) 方式解决，两种解决方式只能择其一：

(1) 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(2) 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1.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有关条文执行。

3. 本合同一式十份。甲、乙双方各执四份，采购组织机构及同级监管部门各执二份。本项目未尽事宜以采购文件、投标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。

甲方（公章）浙江鼎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地址及邮编：



乙方（公章）杭州威立雅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萧山分行

账号：1202090109900470966

地址及邮编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4年 9月 15日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附件：

《排涝泵站运维考核表》

序号	考核内容	考核内容	标准分	扣分标准
	制度考核	管理制度不完善	2	每发现一次扣0.5分
1		不听从调度和指挥，不及时开、停水泵、闸门板（防汛、抗台、迎检期间双倍扣分）	6	每发现一次扣2分
2		违反机房值班制度的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3		值班人员脱岗、未履行暂离岗请假规定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4		未完成闸门板每半月（全行程）拉动一次并拍摄短视频并上传	4	每发现一次扣2分
5		日常巡查情况未上报微信群	4	每发现一次扣0.5分
6	台账考核	未做好日常巡查台账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7		未做好检修台账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8		未做好安全、设备操作等培训台账	5	每发现一次扣2分
9	管理考核	私借泵站管理场所给他人使用的	5	每发现一次扣5分
10		未按要求持证上岗	5	每发现一次扣1分
11		发生设备安全事故		当月考核不合格
12		在岗人员没有统一穿戴规范工作服	4	每发现一次扣0.5分
13		未按要求参加工作例会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14	安全考核	未及时预排，人为造成内涝事实的		当月考核不合格
15		使用大功率加热设备，私自外接水电，乱拉电线，使用明火	8	每发现一次扣2分
16		未配备安全防护绝缘工作服、手套、鞋等	6	每发现一次扣1分
17		设备运行异常未及时修理或上报	8	每发现一次扣2分
18		泵站灭火器过期未及时更新的	4	每发现一次扣2分
19		警示牌、护栏等受损未及时更换或上报	5	每发现一次扣1分
20	卫生考核	未保持水位标尺确保清晰洁净无遮挡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21		值班室杂物堆放、乱养动物、乱动设施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22		进水格栅堵塞，进水不畅通，水面垃圾	4	每发现一次扣1分
23		机泵设备无灰尘、无蛛网、无油污	2	每发现一次扣0.5分
	总分		100	